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2015〕369号

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5 年中央农作物 良种补贴资金的通知

有关区财政局：

为做好 2015 年农作物良种补贴工作，根据省财政厅鄂财农发〔2015〕63 号文件，现拨付你区 2015 年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 万元，其中水稻 万元（早稻 万元、中稻 万元、晚稻 万元），小麦 万元、玉米 万元、棉花 万元、油菜 万元。请列入 201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122 “农业生产资料与技术补贴” 预算支出科目。

中央水稻、小麦、玉米、棉花、油菜良种补贴实行全覆盖，补贴的对象是生产中使用农作物良种的农民（含农场农工）。补贴的标准为早稻、中稻、晚稻、棉花 15 元/亩；小麦、玉米、油菜 10 元/亩。此项资金将上网公开。

请各区财政部门加强与农业及统计部门的协调配合，按照《湖北省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鄂财农发[2010]14号）、省财政厅、省农业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作物良种补贴项目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农发[2011]47号）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及时将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以“一折通”的形式，发放到种植良种的农民手中。

附件：2015年中央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分配表

2015年5月26日



附件

2015年中央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元

单位	补贴资金 总额	2015年中央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												从以前年 度结余解 决数			
		合计	早稻		中稻		晚稻		玉米		小麦		棉花		油菜		
			预拨资金	2014年种植 面积	预拨资金	2014年种植 面积	预拨资金	2014年种植 面积	预拨资金	2014年种植 面积	预拨资金	2014年种植 面积	预拨资金		2014年种植 面积	预拨资金	2014年种植 面积
合计	5450.00	4604.00	1172.00	84.79	65.17	959.00	89.98	330.00	37.77	411.00	41.09	549.00	36.62	512.00	51.19	846.00	
黄陂区	1384.00	984	242.00	22.81	31.41	265.00	24.3	6.00	0.58	76.00	7.59	50.00	3.36	74.00	7.39	400.00	
新洲区	1963.00	1829	493.00	32.86	6.13	380.00	34.27	2.00	0.19	166.00	16.57	365.00	24.35	331.00	33.08	134.00	
江夏区	1062.00	905	391.00	26.06	2.88	260.00	27.8	79.00	7.93	61.00	6.1			71.00	7.11	157.00	
蔡甸区	572.00	465	1.00	0.05	19.1	1.00	0.05	131.00	13.12	56.00	5.64	65.00	4.31	31.00	3.08	107.00	
东西湖区	129.00	102.0			2.55	4.00	0.29	29.00	5.63	12.00	1.18	19.00	1.25		0.02	27.00	
汉南区	168.00	147.0			0.63			76.00	9.64	15.00	1.5	45.00	3.04	1.00	0.15	21.00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18.60	18.60			0.64			4.00	0.36			5.00	0.31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151.20	151.20	44.00	2.97	1.75	49.00	3.27	3.00	0.32	25.00	2.51			4.00	0.36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	1.00	1.00	1.00	0.04													
青山区	0.30	0.30			0.30												
武汉化学工业区	0.90	0.90			0.90												

信息公开：主动公开

抄送：市农业委员会。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5年5月26日印发

共印 25 份